

晋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

晋城执函〔2025〕136号

答复类型：B

关于晋江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126号提案的答复函

吴志平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促进中小型餐厨企业厨余垃圾规范化收集处理的建议》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。

2024年以来，我市通过强化组织领导、优化终端收运、加强执法查处、完善监管机制、加强宣传引导等举措，深入开展厨余垃圾分类收运。现汇报如下：

一、强化组织领导

2024年，我市将厨余垃圾收运工作在《晋江市2024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意见》作重点要求，并分别于4月全市城市管理

工作会、6月全市垃圾分类工作推进会上对厨余垃圾收运工作进行强调要求，要求各镇（街道）及经济开发区要加快推进厨余垃圾分类收运工作，确保按要求完成收运任务。

二、优化终端收运

我局组织各镇（街道）及经济开发区对辖区内餐厨垃圾产生单位进行排查，摸清餐厨垃圾（含餐厨废弃食用油脂）产生数量以及去向，加强源头管控；制作餐厨垃圾处置信息表、餐厨垃圾日登记表、餐厨垃圾转运三联单、告知书、承诺书等管理台账资料，建立餐厨废垃圾管理制度；启动全市餐厨垃圾分类收运，委托第三方服务公司开展收运服务，发出《餐厨垃圾特许经营性处置、收集、运输服务许可证》，配置合规收运车辆15部，规划23条收运线路，设置537个收运点位，规范收运厨余垃圾。

三、加强执法查处

2024年以来以来，我局将厨余垃圾违规收运、处置专项整治纳入年度行政执法工作计划，要求各镇（街道）、经济开发区每月至少组织2次厨余垃圾夜间执法或错时执法统一行动，各镇（街道）、经济开发区通过机动巡查，设置卡点，定点驻守等方式，查处各类违规收运处置厨余垃圾行为。2024年以来共查处违规收运案件45宗，查扣违规收运车辆67部。

四、完善监管机制

我局建立厨余垃圾收运智能化管理系统，通过收运点位信

息采集、收运重量信息实时上传、现场收运在线监控、车辆行驶轨迹采集等进行综合分析研判，形成每日全市的厨余垃圾收运作业分析报告，及时发现未及时收运的、未按要求提供餐厨垃圾的、收运完成率低下等违规行为，及时对厨余垃圾收运进行业务指导和协调，及时处置厨余垃圾违规收运行为。

市场监管局坚持问题导向，将社会关注度高的学校食堂及供校集体用餐配送单位、网络订餐列为重点检查对象，2024年以来，对79家大型以上餐饮单位开展全覆盖风险隐患排查，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1978个；联合商务局对大型餐饮单位开展行政约谈及政指导会议2场，参与培训单位200家；开展网络餐专项排查，约谈外卖平台9家，检查外卖商家3639家次，督促问题整改152家。

五、加强宣传引导

一是示范带动，城管执法局采取“试点先行、逐步铺开”模式，打造金井、西滨、紫帽、英林、龙湖全镇域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。二是宣传引导，要求按照每300户配备1名督导员，引导指导居民参与垃圾分类，通过新媒体宣传普及分类知识，2024年以来举办宣传活动137次，提高垃圾分类知晓率和分类投放准确率。三是完善设施，在中心市区设置清晰醒目的垃圾分类标志，并因地制宜使用不同规格厨余垃圾回收设施，提高居民分类投放参与率和收集率。

接下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力度，持续开展厨余

垃圾规范化管理工作，督促餐饮服务单位做好厨余垃圾减量工作；尽快完善智能化管理系统平台，信息化管理餐厨垃圾收集和投放，加强对厨余垃圾收运处置的监督管理；加大对餐厨废弃物监管的执法力度，严厉打击各类乱倒和违规收运行为，切实做到厨余垃圾源头分类，全量收运。

附件：关于第 27 号提案答复意见办理清单

主要领导：丁锦鸿

分管领导：黄世军

经办人员：陈炳坤

联系电话：85512319

晋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

2025年5月19日

附件

关于第 126 号提案答复意见办理清单

吴志平委员： 第 126 号《关于促进中小型餐厨企业厨余垃圾规范化收集处理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			
建议一	强化组织领导		
已完成事项	2024 年，我市将厨余垃圾收运工作在《晋江市 2024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意见》作重点要求，并分别于 4 月全市城市管理工作会、6 月全市垃圾分类工作推进会上对厨余垃圾收运工作进行强调要求，要求各镇（街道）及经济开发区要加快推进厨余垃圾分类收运工作，确保按要求完成收运任务。		
已开展事项 （开展中）	无		
无法落实事项	无	原因	无
建议二	优化终端收运		

已完成事项	我局组织各镇（街道）及经济开发区对辖区内餐厨垃圾产生单位进行排查，摸清餐厨垃圾（含餐厨废弃食用油脂）产生数量以及去向，加强源头管控；制作餐厨垃圾处置信息表、餐厨垃圾日登记表、餐厨垃圾转运三联单、告知书、承诺书等管理台账资料，建立餐厨废垃圾管理制度；启动全市餐厨垃圾分类收运，委托第三方服务公司开展收运服务，发出《餐厨垃圾特许经营性处置、收集、运输服务许可证》，配置合规收运车辆 15 部，规划 23 条收运线路，设置 537 个收运点位，规范收运厨余垃圾。		
已开展事项 （开展中）	无		
无法落实事项	无	原因	无
建议三	加强执法查处		
已完成事项	2024 年以来以来，我局将厨余垃圾违规收运、处置专项整治纳入年度行政执法工作计划，要求各镇（街道）、经济开发区每月至少组织 2 次厨余垃圾夜间执法或错时执法统一行动，各镇（街道）、经济开发区通过机动巡查，设置卡点，定点驻守等方式，查处各类违规		

	收运处置厨余垃圾行为。2024 年以来共查处违规收运案件 45 宗，查扣违规收运车辆 67 部。		
已开展事项 (开展中)	无		
无法落实事项	无	原因	无
建议四	完善监管机制		
已完成事项	我局建立厨余垃圾收运智能化管理系统，通过收运点位信息采集、收运重量信息实时上传、现场收运在线监控、车辆行驶轨迹采集等进行综合分析研判，形成每日全市的厨余垃圾收运作业分析报告，及时发现未及时收运的、未按要求提供餐厨垃圾的、收运完成率低下等违规行为，及时对厨余垃圾收运进行业务指导和协调，及时处置厨余垃圾违规收运行为。 市场监管局坚持问题导向，将社会关注度高的学校食堂及供校集体用餐配送单位、网络订餐列为重点检查对象，2024 年以来，对 79 家大型以上餐饮单位开展全覆盖风险隐患排查，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1978 个；联合商务局对大型餐饮单位开展行政约谈及政指导会议 2 场，参与培训单位 200 家；开展网络餐专项排查，约谈外卖平台 9 家，检查外卖商家 3639 家次，督促问题整改 152 家。		

已开展事项 (开展中)	无		
无法落实事项	无	原因	无
建议五	加强宣传领导		
已完成事项	一是示范带动，城管执法局采取“试点先行、逐步铺开”模式，打造金井、西滨、紫帽、英林、龙湖全镇域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。二是宣传引导，要求按照每 300 户配备 1 名督导员，引导指导居民参与垃圾分类，通过新媒体宣传普及分类知识，2024 年以来举办宣传活动 137 次，提高垃圾分类知晓率和分类投放准确率。三是完善设施，在中心市区设置清晰醒目的垃圾分类标志，并因地制宜使用不同规格厨余垃圾回收设施，提高居民分类投放参与率和收集率。		
已开展事项 (开展中)	无		
无法落实事项	无	原因	无
补充说明（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）			
无			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，市场监管局。